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						
项目名称		数字城管核实核查、普查采集服务外包			项目年份	2025
项目主管部门(单位)		苏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				
市级预算执行情况(万元)	年初预算数	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		财政拨款数	指标结余数	指标结余收回数
	42	0		41.52	0.48	0.48
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(万元)	财政拨款数	实际支付数	资金结余、结转数	其中：		
				结转数	财政收回数	
	41.52	41.52	0	0	0	
项目资金构成（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）						
子项名称		调整预算数（万元）		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
合计		42			41.52	
数字城管核包实核查、普查采集服务外（2024 尾款）		42			41.52	
数字城管核包实核查、普查采集服务外（2025）		0			0	
项目	类别	指标名称	目标值	权重	实际完成值	自评分
项目绩效实现情况（72分）	决策目标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0.5	100%	0.5
	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0.5	100%	0.5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0.5	100%	0.5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0.5	100%	0.5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0.5	100%	0.5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1	100%	1
	过程目标	资金到位率	=100%	0.5	100%	0.5
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2	100%	2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8	98.85%	7.54
	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	100%	1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2	100%	2
	产出目标	第三方机构人员配备数	=40 人	5	40 人	5
		第三方机构设施配备数	=40 个	5	40 个	5
		人员配备达标率	=100%	5	100%	5
		事部件问题上报有效率	=90%	5	98.96%	5
		项目完成及时性	及时	5	100%	5
		效益目标	事部件问题采集覆盖区域	=6 板块	7.5	6 板块
	事部件问题采集总量		=140000 件	7.5	164952 件	7.5
	部件问题采集占比		=20%	7.5	21.42%	7.5
	考核机制与执行情况		较好	7.5	100%	7.5
合计					71.54	

填表说明：1. “年初预算数”填预算批复数；“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”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；“财政拨款数”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；“实际支付数”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；“结转数”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；“财政收回数”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。指标结余数=年初预算数+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-财政拨款数；计划结余数=财政拨款数-实际支付数=计划结转数+财政收回数。**2.** 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，“产出”、“效益”、“满意度”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，即各项指标分值=每类指标总分值/该类指标个数。**3.**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**4.**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%、80%、60%、40%、20%、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。定量指标评分规则：“产出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，

完成 100%~130%得权重值满分，超过 130%的每超过 1%扣权重值 1%；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、“满意度”类指标以 100%为满分；“效益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，完成 100%~200%得权重值满分，超过 200%的每超过 1%扣权重值 1%；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%；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，且无说明，得 0 分。

项目基本情况	
项目概况	1、项目实施方式：政府采购招投标方式； 2、外包单位:中标单位（一家）； 3、项目服务期:2024 年 1 月 25 日--2025 年 1 月 24 日，为期一年； 4、项目规模：苏州市区范围（含吴江区、吴中区、相城区、姑苏区、苏州工业园区、苏州高新区等 6 个区）； 5、资金规模：353 万元。
项目总目标	为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城市管理工作新要求，根据《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净化城市空间提升城市颜值 2018 年城市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的统一部署，进一步完善市级数字城管监督员工作机制，不断加强和完善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机制，加快推进数字城管创新发展努力适应城市发展新形式。
年度绩效目标	1.项目服务期内有效上报事部件问题总量不少于 14 万件，项目服务期第二个月起，每月不少于 1.1 万件（其中部件类问题占比不少于 20%）。 2.按照数字城管工作要求完成核实、核查工作，按照工作要求完成专项采集、数据普查、专题测绘、快速处置等工作。
项目实施情况	项目共支出资金 41.519 万元，在项目服务期内共上报城市管理事部件问题 164952 件，事部件有效上报率 98.96%，核实核查问题 1244 件，实施情况良好。在服务期间提供专职工作人员 40 人，按照项目要求采购相关设备，按照招标要求设定工作时间及节假日排班，达到了合同规定的要求。
项目管理成效	项目成效显著，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相关任务，苏州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	采集员上报时仍存在小类错误的问题，可通过完善培训体系、优化人员管理等措施进行改进。
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	加强对采集员的业务培训，进一步加强对一线信息采集人员的人员考核和管理。